

##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济宁祥城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城环保”）的项目建设及其他运营资金需要，祥城环保拟向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银租赁”）申请融资租赁贷款不超过 10,000 万元（含 10,000 万元），融资期限不超过 3 年（含 3 年），并由公司提供担保，祥城环保其他股东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或提供反担保，具体条款及期限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已经公司于 2019 年 03 月 28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济宁祥城环保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11 月 04 日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宁市嘉祥县仲山镇新民路路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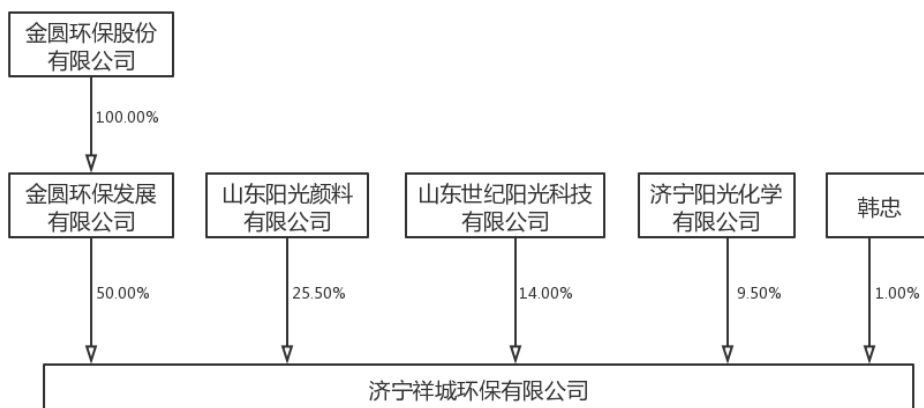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范建刚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非金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利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2. 被担保人产权及控制关系

祥城环保为公司持股 50%控股子公司，其产权及控制关系如下图：



### 3. 被担保人财务状况

祥城环保近期主要财务指标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指标名称	2017年度	2018年度（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93.09	4,564.63
负债总额	93.09	1,727.44
其中：银行贷款	0.00	0.00
流动负债	93.09	1,727.44
净资产	300.00	2,837.19
营业收入	0.00	0.00
利润总额	0.00	-162.81
净利润	0.00	-162.81
资产负债率	23.68%	37.84%

### 4. 被担保方信用情况

根据全国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zxgk.court.gov.cn/shixin](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公示信息，祥城环保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的相关协议尚未签署，祥城环保其他股东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或提供反担保，具体条款及期限由公司与浙银租赁共同协商确定，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 五、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 1. 董事会意见

祥城环保是公司持股 50%的控股子公司，本次对外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祥城环保的项目建设及其他运营资金需要，有利于祥城环保尽快建成投产。本次担保对象祥城环保未采取反担保措施，但祥城环保其他股东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或提供反担保。祥城环保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控股子公司，公司能够对其进行有效监督与管理，且其他股东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或提供反担保，公司认为本次担保财务风险可控，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本次担保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2.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及做出决议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本次为祥城环保申请融资租赁贷款提供担保，有利于祥城环保尽快建成投产；祥城环保是公司合并报表范围控股子公司，祥城环保其他股东承担连带担保责任或提供反担保；本次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行为，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对外担保事项。

## 六、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99,691.65 万元（不含上述拟提供的担保），占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 58.78%。其中 1,900 万元对外担保为公司历史形成的担保事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其他逾期担保。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 七、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特此公告。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03 月 30 日